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通过邮件、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并由出席会议三分之二及以上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审议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强化汽车被动安全系统产品系列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根据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同意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325 万条汽车安全带总成生产项目”基础上，新增“年产 150 万套安全气囊生产项目”、“测试中心扩建项目”，并根据公司近期的新增工业用地，调整投资结构，上述项目均由母公司为实施主体，募集资金若存缺口则以自有资金补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信用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更好地开展经营管理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薛财文先生、赵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其中薛财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轰先生已于近日向监事会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但因其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即赵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自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一、薛财文先生简历：

薛财文，男，197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4 月担任宁波四维尔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长、质量副总监；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宁波富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质量部长；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宁波富诚灯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11 月担任武汉富诚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担任宁波富诚有限公司信息总监，生产总监；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宁波一彬股份有限公司一彬材料公司总经理、总经办主任；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永成双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为 ISO9001 国家注册审核员、ISO14001 国家注册审核员。

截至本公告日，薛财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赵轰先生简历：

赵轰，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余姚市松原汽车安全装置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就职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0 月，就职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赵轰先生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401,7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

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